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

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龙迅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公司股东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64.76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龙迅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经纪佣金 (元)
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7	74,279.72	371.40
中金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58	81,468.08	407.34
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87	122,202.12	611.01
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质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87	122,202.12	611.01
中金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0	71,883.60	359.42
中金鑫瑞优选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6	43,130.16	215.65
中金中证优选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629	40,734.04	203.67

注：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1日